

锦

GORGEOUS

再见，如果还会再见·杨逸飞
纯爱之殇·邢颖
村庄旧事·夏克勋
碰碰车·辛晓阳
那些少年·陈虹羽
再见幸运草·黄意
岁月行歌·张晓
你说，怎么飞·丁威
雪恋·陆江涛
祁定江 主编

90后原创文学第一MOOK ▶ 陆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新作]

映画全纪录 散文卷

月亮城堡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锦：月亮城堡 / 祁定江主编. --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10.8

ISBN 978-7-5039-4639-4

I. ①锦… II. ①祁… III. ①作文—中学—选集
IV. ①H19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51723号

锦：月亮城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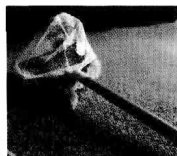
作 者	祁定江
责任编辑	褚秋艳
选题策划	祁定江
装帧设计	引文馆·许静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52号 100700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小森印刷(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0年8月第一版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1000毫米 1/16
印 张	13
字 数	20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39-4639-4
定 价	22.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上海纪行 辜好洁 002

雪恋

雪恋 陆江涛 010
对不起，我爱你 李慧研 015
早稻田 陆江涛 028
那些时光，那些爱 辜好洁 034



目录

岁月行歌

萌动的花儿 杨鑫 042
岁月行歌 张晓 061
再见幸运草 黄意 069
十七岁那年的单恋 马盼盼 073
童贞 陈虹羽 077

最好的时光

最好的时光 贺伊曼 082
幼稚恋曲 郝好 088
暖夏 孙倩兰 095
那些少年 陈虹羽 099
碰碰车 辛晓阳 106
再见，如果还会再见 杨逸飞 113

纯爱之殇

你说，怎么飞 丁威 118
青春那片斑斓的海 张晓 130
纯爱之殇 邢颖 135
星罗棋布 徐衍 142
碎碎念 张彦妍 146
澜澜晴空 黄旻奕 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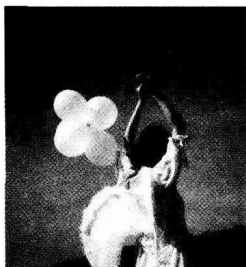
日光焚城

日光焚城 徐衍 162
村庄旧事 夏克勋 166
小市民 孙倩兰 186
这大概，就是童话 何璇 189
音，人而异 何璇 194

锦 绣 年 华 · 盛 大 花 开

錦

月亮城堡 祁定江 主编



上海纪行

文/辜好洁

从上海回来已经几天了，原本以为我会在回到家的当天晚上就写下一篇热情未退的纪行，结果没有，我们去吃了一顿丰富的火锅，隔着落地的窗户，外面烟花满天，一片喧嚣和繁华，很久以前我会跳出去咿咿呀呀地大叫，到了现在，却只能隔着那片玻璃淡淡地一笑了。吃完火锅出来已经凌晨两点，回家之后我倒头睡了觉。

后来看了一些人的纪行，写了很多事，感动了很多，我坐在电脑前面拖动鼠标，有几个瞬间也想点开回复框说几句，却发现上海的几日子里我并没有参与到他们的过程中去。自始至终，我好像一个无关的看客，随他们精彩随他们热闹，我始终无动于衷。

我想，我终于还是过去了，那个充满激情散发着活力的年代。果然是那样的，我对很多事情都不再抱有希望，并且褪去了最初的热情，我的兴趣越来越少，我已经变成了一个对生活乏味的人了。这么一想，我为自己多少感到了一些悲凉的味道。

我的记忆力也大幅下降，几天之后我已经记不清楚在上海的一周究竟发生了些什么，这让我

一度怀疑还有没有必要去写些什么。幸好相机里存了将近五百张照片，它们提醒着我，于是我终于有了很多可以写下的记忆。

2月5日

上海，我来了

在火车上度过了两天，这天早上六点我们到达了上海。四点多时候我们从梦中醒来，天涯说，你看，那就是苏州河。然后我就突然振作起来，似乎瞬间褪去了旅途的疲惫，兴奋地趴在车窗上望着外面灯火辉煌的世界。五点多的时候，我们开始收拾行李，站在了走道里来回张望，有些着急也有些兴奋和不安。我即将面对的上海，会是我喜欢的样子吗？我不知道。

火车到站之后，我们随着人群走出站台，我拿出相机拍下了六点多的站台，“上海站”三个字在暧昧的灯火里姿态惺忪。站在出站口外的大街上时，发现上海比我想象中的还要繁华还要漂亮。我有了一种恍惚的错觉，这一切，多像是一个梦。



这次参赛是我们麻将小组的一个集体活动，复赛的名单出来，我们六个人进了五个。只有铁头没进，我想这大概是因为他之前参加新小说大赛把好运都用完了的缘故。老贺是我们五个里面去得最早的，她四号到的上海，其他人都是五号到。在去往泰安招待所的路上，我发短信把她从床上吵了起来。

到泰安时，天还不是太亮。我和天涯提着东西进去的时候碰到了几个参赛选手，名字我已经记不得了，因为这是天涯第三次来了，所以泰安的老板娘对天涯印象深刻，开房的过程中，我打量着周围的一切，心里想着，这就是传说中的泰安了。招待所的设施很简朴，吧台上方贴着新概念的有关消息，进进出出的大都是参赛选手，这样看起来，让人觉得很亲切。

因为老贺住在405，所以我们住进了408。上楼以后天涯去放东西，我跑去敲老贺的门，尽管之前已经有心理准备，不过老贺出来时还是把我吓了一跳，我说老贺你怎么能这么高？让我情何以堪啊？！老贺说过一会儿丁大叔也会到了，因

为两天的火车让我们都很疲劳，所以我们决定先去补补睡眠，等麻将小组的人到齐了再好好玩。

大概八九点钟的样子，丁大叔也到了泰安，老贺和他一起来敲我们的门，我睡得迷迷糊糊的，睁开眼看了他们一眼，说了什么我也不记得了，然后他们出去了我又睡着了。睡醒时已经中午，老陈还没有到，我和天涯，老贺，丁大叔，以及丁大叔的好朋友刘备，我们五个一起去新亚大吃了午饭。这是我在上海吃的第一顿饭，感觉东西一堆很复杂，味道却比不上四川的好吃。是的，我不喜欢吃新亚大包的东西，尽管它在新概念里也算小有名气。

吃完饭回来我们坐在丁大叔开的307房里闲聊着等待老陈来，因为之前在网上聊得很多了，所以没有什么生疏的感觉。下午一点多老陈终于姗姗来迟，她跟我想想的有些差距，在翻拍版的群里聊天时觉得她很豪迈的，没想到长得很淑女，特小女生。

不管怎么样，天涯，我，贺伊曼，丁楷槟，陈虹羽，麻将小组的五个人终于在上海碰面了！

麻将小组的前身是八卦小组，所以我们五个碰面之后当然聊了很多八卦的东西，其中涉及的内容都属于内部资料，这里不便多说。后来甘世佳来找天涯，然后他们一起出去了。据说阿甘开着车带天涯去兜了一圈，然后聊了很多事情，天涯回来以后跟我说了一些。

晚上六点，王若虚在香辣馆订了座请我们吃饭。我们几个没打到车，于是坐公交车去了。那天晚上吃饭的还有吴洲，广西的应颂祺，上海的鲁一凡，以及萌芽下月刊的一个编辑吴越。这些人我们都不熟悉，所以吃饭的气氛一直很沉闷，天涯对老王说，你这请的是鸿门宴。

吃到一半的时候，大痕痕打电话说她也到了上海了，于是我们让她直接打车到了这里。因为我和大痕痕认识很久了，聊得比较多，所以见面了也没有拘谨。她很漂亮，为人比较爽快，所以她来之后，我们吃饭的气氛也好了很多。后来新创作网的负责人李伟长也来了，他们喝了一会儿酒，聊了一会儿天，然后大伙就散了。

吃完饭出来还有一件比较逗的事情要说，我们乘坐电梯下来，结果按错了，于是下去兜了一圈又坐回了五楼，老王他们看到电梯开了刚想进来，看到的却还是我们这一拨人，我们冲他挥挥手说，嘿，我们又回来了。大家都很无语。

晚上回来以后大家又聚在一起玩了一会儿，因为旅途消耗了体力，所以很快就散了。我和大痕痕睡一起，散了以后我们还聊了很久，什么时候睡着的也记不清楚了。

在上海的第一天，就这样过去了。

2月6日

电台主持人都属于自嘲型选手

不管是在哪里，早晨的时间我基本都是睡过去的。中午我们几个去吃了东北菜，点了几个菜，七个人围坐在圆桌子旁边吃边聊。东北菜味道还不错，这一顿我吃得还算饱。回来以后天涯接到电话又让去吃饭，我们刚刚才吃完回来所以不太想去，于是说天涯一个人去就行了，后来下楼和他们那拨人碰面之后，大痕痕和十四是旧相识，聊着聊着我们又跟着一起去了。

这顿饭是刘强请的，没想到也是在一家东北

馆子里，只是和我们中午吃的那家隔了几米路的距离而已。我是抱着围观群众的态度去的，后来果然是见到了一大拨人，大概有刘强，李遥策，古月，刘诗晨，小智，丁玫等。之前都听天涯提起过的，所以见见真人也不错。这顿饭我和大痕痕基本筷子就没动几下，因为实在撑不下去了。大痕痕和十四聊着天，天涯陪着大伙聊着天，我坐在那里听他们聊着天。幸好我是学传媒的，所以接收信息对我来说也是一件有趣的事儿。

整个白天都是这样浑浑噩噩地在饭桌上过去的，回到泰安时已经四五点了，因为事先《萌芽》的编辑有安排六点的电台录“萌动六十分”新概念专场的节目，所以我们没过多久又打车去了上海广播大厦。

这时候天上下着蒙蒙细雨，我特讨厌这种天气，阴阴柔柔的，一点都不痛快，容易让人内心烦躁。在大厦门口我们碰到了那天去做节目的另一个嘉宾，上海的周丽晶同学。她打着小伞和我们一样站在门口，我的感觉一向敏锐，一下子就猜到了她是谁。

做完了登记之类的程序之后，我们总算进到了大厦里面，地上竟然铺着红地毯，我跟天涯说，你看，都踩红地毯了，咱们也算是腕儿了。一楼的大厅里陈设着很多古老的摄像机之类的古董，我本来想拿相机拍一点照片的，后来看到不远处几个保安严肃的扑克脸，只得悻悻地作罢了。

几个人在大厅会合之后，吕正老师下来接我们上去。噢，这是我第一次见到吕正老师本人，尽管之前听老陈和丁丁描绘过一番，但是见到本人的时候，不可避免地我当时就震惊了！至于怎么个震惊法，我……就不说了。

在会议室我们见到了那天的最后一个嘉宾，同样是上海的张文怡同学，还有陪同她来的父母。见到她的当时我也震惊了！噢，天哪，这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姑娘竟然带着作业来录节目，在等待录节目的短暂时间里，她镇定自若地拿出卷子旁若无人地做了起来。是的，不光是我，我们麻将小组的五个成员都被这一幕彻底震撼到了。在等待的时候，主持人啾啾（或许是这个名字），给我们端来了一碟曲奇饼，我们自己拿了纸杯去倒水。后来吕正老师和啾啾都出去了，我们几个人唧唧喳喳地聊得很嗨，顺便让张

文怡和周丽晶帮我们五个人合照了一张。只是没想到到了最后，这竟然是我们五个人在上海的唯一一次合照机会。

我们六点去的，实际上七点半节目才开始，而且不是录制，是直播的。我们五个人分两拨上场，这和我们开始预计的不一样，大家一分开聊气氛没那么活跃，只有主持人自己说得最多，完全属于自嘲型选手，我们几个只是在帮附和着哼哼几句，整个过程都趋向于无聊了。上半场节目开始的时候，节目组接通了赵长天老师的电话，当时他正在陪评委吃饭的样子。赵老师说了很多，我们几个都认真听着，他说了什么我其实也记不得了，只是当时确实有了一种很感动的情绪滋生出来。

我上高中才开始接触杂志和书籍，然后才开始学会上网，在什么都不懂的情况下开始写文章并且发表文章，然后参加新概念，然后进复赛，稀里糊涂地到了现在。很多时候我都不清楚自己在做些什么，将来又会做什么，然后又将变成什么样。我不知道的。一直以来我都不是胸有大志的人，我想平平稳稳安安静静地生活下去，靠自己的努力去收获想要的人生，可以不富裕，但不要为了生存问题而发愁就很好了。然后可以去很多美丽的地方看风景，和一个人，过一辈子。不要太多波折，只要很简单的很朴素地生活下去就好了。

文字于我而言，从来都不是一棵象征着生命的参天大树，也不是能供我躲避风雨的归宿，我更愿意把它当成一支可以扶持我的拐杖，在我最年轻最自卑最没有希望的青葱岁月里，予以我支持，让我更加勇敢地走下去。

开始接触杂志之后我看的第一本杂志就是《萌芽》，所以对于《萌芽》，对于新概念，不是一种向往，只是出于一种感情，单纯地想要去达到一个最初的目标而已。当我置身于上海的那一刻，我知道，我不是为了获奖或者认识更多朋友的目的而来的，我只是来看看自己喜欢了很久的上海的模样，来完成一个身为写作者最单纯的夙愿。

幸运的是，很久以后，我都做到了。

2月7日

我感觉自己不是来比赛的

是的，对于来上海的所有选手来说，这天非

常重要。

复赛时间是下午一点半到四点，复赛地点是上海逸夫职业技术学校。我们打车过去的时候学校门口已经聚集了很多参赛选手。我们拿出相机对着电子屏幕上闪动着的“欢迎各位同学参加99杯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的字幕拍了一会儿照，然后天涯倒拿着折好的伞做话筒，我们恶搞地拍起视频来。这个视频拍得很搞笑，期间接通了来自内蒙古的马东同学和来自辽宁的铁头同学的热线电话，他们纷纷送来祝福。我们互相采访，周围很多参赛选手莫名其妙地看着我们。最后这个视频被命名为“逸夫门前”。

一点以后很多评委进到了学校，我们也开始陆陆续续地进去报到。从这里开始，一直到复赛完出来我都是迷迷糊糊的。很巧的是正是吕正老师监考我们，因为昨天见过了，所以他没有检查我的报名表、身份证之类的就过去了。坐定以后我脑子里一片空白，不认识身边的人，于是透过窗子望着外面泛白的天空发呆。后来卷子发下来，复赛的题目是“致站台”。我匆匆瞥了一眼题目，然后写了一篇日记性质的小文章，连给的固定题目也没用。是的，一开始我就知道的，这次我是不能拿一等奖的，只要不给我发入围奖我就满足了。

时间还没到很多人都提前交了卷，我也跟着交了。然后去了一楼。天涯和丁丁他们也交了卷了，正在下面跟胡玮珩老师他们聊天。天涯带着我去报销完车票又回去和那些编辑聊天。然后见到了很多萌芽的编辑，天涯悄悄告诉谁是谁谁谁。但我只认识周佩红老师，因为她之前给我发过文，发过几次邮件，聊过几次稿子所以熟一点。最后桂传俊老师送了个新概念作文大赛的工作证给天涯，天涯给了我。

老贺和陈老直到复赛时间完了才交卷的，那时候人已经走得差不多了。我们几个坐在那里和编辑聊天，直到所有人都走光了我们才出来。听大痕痕说之前外面很热闹，但是我们错过了。

晚上我们去了美罗城唱歌，除了我和天涯还有大痕痕，其他几个人都是麦霸。我们三个不会唱歌，所以一直在聊天，他们唱得很嗨。直到十二点了我们才打车回泰安，回来之后也没有直接睡觉，而是去附近的一家二十四小时便利店买了很多吃的回到旅馆后打起了炸金花。结果当然是我和天涯赢了，老陈口出狂言说她从来没输过，后来却和大家一样输得

很惨。我说非常不巧，最近是我的幸运期。

那天晚上旅馆里好像只有我们几个，据说其他人都去KTV玩通宵了。我们不自觉地成了小圈子，没有跟上大部队的步伐，这一点一直持续到比赛完彻底散场以后。

2月8日—9日

浑浑噩噩的时间就过去了

8号这天依旧是睡到中午才起床，一伙人去吃了老鸭粉丝汤，天涯带我们去的，转弯抹角的，最后才到了目的地。就是一家小店，门面很小，进去以后连座位都不是餐馆里正规的桌椅，统一几根横木靠在墙边，然后大伙一字排开地坐在椅子上。老鸭粉丝汤的味道却很好，七块钱一大碗，就吃得饱饱的。我很喜欢这家的味道，离开上海时还特意去拍了张照片。

下午我和天涯还有大痕三个人去了南京路外滩那边，晚饭是之前认识的一个朋友请的。吃的是湘菜，李小鱼同学比想象中的要成熟稳重，给人感觉还不错。吃晚饭出来后我们去逛了会街，他买了两只世博的吉祥物送给我和大痕。

晚上回到泰安大家依旧聚在我们屋里玩。我们把一个床头柜拉了出来，清理干净上面的东西，然后放了一堆吃的。喝了几瓶啤酒，还有一瓶长城干红的红酒，我们没有工具打不开，于是刘备和天涯拿着酒去找老板要开瓶器。后来我衣服坏了天涯也去问老板要针线，果然他们也有。为此天涯得意扬扬地告诉我泰安的老板就像哆啦A梦，你要什么有什么。我当时就想问飞机也有吗？火车也有吗？还能给我张中了五百万的彩票吗？不过估计天涯会揍我，于是就忍住没开口。

吃完了喝完了我们又开始打牌，丁丁和陈小俩口依旧打一家，两个人的脑袋凑在一起，老陈赢了收钱丁丁就洗牌，四只手都忙不过来。加上眼镜两个人八只眼睛，结果和老贺、刘备、天涯三个人下场一样，照输不误。

晚上有几拨人来玩过，有约稿的有参赛的也有新概念的读者。名字我都不太记得了，只记得其中有个男生说话特萌，跟动画片里的人一样，很可爱。当时天涯还把他当成了女生，指着人家问，哎，角落里的那个女孩儿你叫什么来着？他很羞涩

地回了一句，人家是男生啦。当时我们笑喷了。

第二天起得要早些，因为赶着去青城颁奖。据说今年的颁奖典礼没有往年热闹，我没太在意，给陈村和赵长天等作家拍了些照片，结果回家后因为中了病毒那些照片全都消失了。很遗憾。

结果和自己想得差不多，或者比自己想得要好一些，不是入围奖。天涯和丁丁也是二等奖。天涯拿不到一等奖我早就知道，我说不管你文章写得再好，毕竟是现场作文的，一看你那字儿你就注定二了。老贺和陈陈上去领奖的时候，一大拨人围在一起，我还没来得及拍照，她们就已经下来了。

领完奖之后我们去了萌芽杂志社，里面的建筑真的很漂亮，很古典，给人感觉非常有文化底蕴。我们三个很乡霸地到处留影，在如此古朴的建筑面前非常不要脸地大秀剪刀手。下午去了办公室玩，主要是在惊奇组的办公室，墙壁上贴满了帅哥的照片，地上桌子上到处都堆满了稿件，还有很多萌芽书系出的书，我从中挑了几本带回来。然后看了签电子版权的合同，七月人老师把我们的身份证拿去复印，老贺说，呀，签了这个我们就是胡老大的人了！后来李遥策也来了，还带了两三个人过来，他们也跟萌芽签了合同。

晚上和惊奇组的编辑吃饭，就在杂志社对面不远的饭店里吃的。这顿饭吃得很嗨，席间他们大玩吃芥末豆的游戏，输的人将五颗或者十颗芥末豆同时放进嘴里，并且不能嚼烂，要慢慢地舔舐上面的那层芥末，吃的人表情简直痛不欲生，我在一边偷着乐。

后来发展成两队，李遥策、丁丁、刘备三个人是芥末豆队，小桂老师、七月人老师、还有天涯三个人是啤酒队。芥末豆队吃芥末，啤酒队就相应喝对等的多少杯啤酒。最后演变成了李遥策一个人吃二十五颗芥末豆，七月人老师喝六杯啤酒。估计李遥策的感觉细胞完全麻木了，所以吃再多芥末豆都是一副无所谓的表情，让我们大家很无语。

因为丁丁和陈陈都是十号的机票，所以晚上我们只玩到了两点就睡了。迷迷糊糊地闭上眼睛，我在想比赛就这样完了吗？好像一个梦，很短暂也没有高潮，一眨眼就过去了。

后来 挥挥手，和上海再见

颁奖完后很多选手都回去了，泰安一下子安静下来，好像之前的热闹只是一场梦境。丁丁和陈走了，然后大痕痕也走了，只剩下我和天涯，还有老贺和刘备四个人。气氛一下子变了个调，我们才发现之前一直说的要去别的选手屋里串门再也实现不了了，我们还没有和其他人熟悉，故事就已经结束了，不免有些伤感。

十号晚上和《萌芽》下月刊的飞飞姐姐约好了在龙之梦吃饭。几乎是在参加初赛之前我就说如果能去上海一定要和飞飞姐姐一起玩，结果却拖到了比赛完了才有时间。尽管之前我们通过几次电话，我也看到她的婚纱照，但是见到真人时还是有些惊讶。飞飞姐姐比照片上看起来瘦很多，短发，看起来干净干练。她说她刚买了新房子，在忙着装修，新概念复赛的时候也没有去。那天晚上飞飞姐姐请我们吃的火锅，我吃得特别饱。期间我们聊了很多有趣的话题，她说了编辑部里一些有意思的事儿，气氛很放松，我就告诉了她很多获奖选手里的

八卦故事，反正大家都口无遮拦地讲话。这顿饭是我和天涯到上海以后吃得最开心的一顿。

离开上海是十二号，刘备是十一号晚上走的，老贺和我们一起十二号走。因为买不到票，所以我和天涯买了去郑州的票，然后再转车回的成都。

离开上海那天天气已经变得很冷，天空泛出空洞的白，冷风一阵一阵地吹得人很难受。行李提在手里，更为沉重的却是心情。我说不清楚这是出于什么样的感情，到了最后竟然演变成了细微的遗憾。回来以后我在日记里写：我终于去了上海，去参加第十二届新概念的复赛。也许我收获了很多，但是也同样有很多东西缺失掉了，也许只是一种感觉，我自己也不清楚。

其实，直到最后我也不太清楚这次去上海我到底收获了什么。也许是表达能力的不足，有很多东西我只能在心里感受，却无法用文字表达。很多微小的情感盘旋纠结在我的心里，让我呼吸困难。一切都变得模糊不清，让我无从说起。

无论如何，有一点却很清楚。如果明年还有机会，我一定会再来。

>>> END



雪恋

00 雪恋

05 对不起，我爱你

029 早稻田

034 那些时光，那些爱



雪恋

文/陆江涛

陆江涛

2010年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获得者

壹

离开家乡，投奔向往的高中生活。秋季的爽朗，和着风带着落叶向我迎面扑来，我从车窗口探出头去，看见父母正朝这儿招手，他们的脸上有孩子般的微笑，也有紧张与不安，都是因为我马上去城市读重点高中了。我独自坐在前往市区的公车上，眼里有说不尽的风景。车缓缓开动后，穿过稠密的深林，我才反应过来，我已经在告别这块土地，像林中的鸟儿，长大了就飞出了鸟巢，飞向了天空。

这是我首次离开家乡，身穿一件短袖白色T恤和中裤，肩挎一个学生书包。在车上的几个小时，窗外的树林变成田野，田野变成山峦，山峦变成建筑高楼，而天空一尘不染，披着几片云彩。正午太阳从云端露脸，炽热的阳光穿过树林，越过田野，翻过山峦，一路追随着我，陪伴着我。我不怕炎热，但我怕冬天的寒冷，和我的母亲一样，天生就身体虚弱，禁不起风寒。小时候，冬天的雪铺天盖地，很多同龄的孩子欢天喜

地地在自家屋外堆雪人，打雪仗，而我只能和母亲相依在棉被里取暖，听她讲故事。

我初来城市，因为不想住校，所以父亲租了间离学校近的宿舍。我下公车后，打开父亲写给我的地址，按上面的地址找到了那间宿舍。那是栋十分简陋的房子，房门是木质的，没有多加防盗门，脆弱的一脚就可以踢开。房间里面很旧很脏，地板上灰尘厚厚一层，没有炭炉更没有空调，家具要自备。厨房和大厅、客房连在一起。木质的窗框，花纹已被岁月磨损殆尽，开裂变形。我推开窗户，闻到一股很浓的霉味。好在这里不是特别的阴森，窗外就是街道，车水马龙。

整整打扫了一个下午的房间，脱胎换骨，只有墙壁上的涂鸦，我没有办法擦干净。我靠在窗户旁，看着太阳黄着脸落下，把天空染成秋天枫叶的颜色，思念之情油然而生。就在这个时候，房东来了。房东是一个中年男子，非常清瘦，他走进屋内，环顾四周后冲我笑了，眼角和脸颊的皱纹也跟着笑了。他的眼睛很小，这样一笑就眯成一道缝，贼眉鼠眼的样子。后来，我向他反馈

墙壁上的涂鸦，他却说这是我的事情，我爱怎么弄怎么弄。

这间房子一看就知道很久没有人租过了，只有像我这种来自城乡接合部的家庭才会捡这间便宜的住。搬家具那天，我的家具是父母请村里的壮汉开货车运送过来的。因为有了他们帮忙，父母也就没亲自来。那天，我一大早等在宿舍楼下。这里是一个小区，住的都是上了年纪的人，他们每天都早睡早起，安静和谐的气氛也融入了整条街道，所以，当装满家具的货车驶进小区的时候，机车的声音就已顺着秋风传到我的耳内。开车的司机是村里人，待我热情，做事也利索，除了帮我搬家具，还帮我房间布置得焕然一新。我把父亲送来的薄毯子挂在墙上，简单地把墙壁上的涂鸦遮住。但留着不知道谁的一句用蓝色水彩笔写的话：我落泪了，因为我已分不清天上人间。

贰

每年九月初开学，校园里的梧桐树渐渐泛黄。报名那天，我自己去老师办公室报到，在上课的教室找了个靠窗的位置坐下来。窗外的生物园，还是绿葱葱的一片，微风从窗外刮进来，仿佛一只温驯的小猫寻觅它的食物，吹乱了我的头发。我低下头梳理头发的时候，看见书桌下躺着本和英语课本差不多大的书。可能是我报名太早，教室里空荡荡的只有我一个人，于是我好奇地把书捡起来。是川端康成的《雪国》，十分陈旧，封面已然褪色。我翻开书的第一页，原想能不能找到书的主人叫什么名字，是哪个年级哪个班的，可等我大略地看过这本书后，除了几处线条笔迹，我找不到任何线索可以查到是谁的，只知道这本书的主人很是不爱惜它，已有几页脱落，书胶因为时间的长久，失去了粘力。我一边想着书是谁的，一边在教室里找胶水。

教室最多可以容纳下45个学生，每个学生都有张属于自己的课桌，教室的墙壁被粉刷得绿白相间，像是一片草原，草原上是蓝天，坐在这里听讲的每一个学生都是草原上的放牧人，风轻云淡。而我在家乡读书的时候，教室是用一间破旧不堪的古庙整修而来的平房，一天不修补，第二天下雨就可能打进雨来，像我一样禁不起风

寒似的。我很庆幸我八年的努力换来读高中的机会，而这八年也养成了我做事一心一意的习惯。我在老师的讲台上找到了胶水，然后细致地打开胶水，写字般一笔一画地将胶水涂在书页的夹缝中，把破损的地方粘贴起来。八点钟的阳光格外温暖人心，从窗口从门口交错而入。

>>>

后来，我把这本书合拢，抱在胸前，回到了座位上，继续欣赏窗外的景色，想着也许它的主人会来寻它呢？正式上课后，我明显地感到疲惫，班上的人似乎学得很轻松，上课睡觉的睡觉，玩手机的玩手机，而我却比以前更加努力地背书，记笔记。两个星期过去了，我没有交到一个谈得来的朋友，就偶尔和同座聊聊代课老师。同座是个瘦瘦的女孩，脸颊上几乎看不到肉，摘掉眼睛就跟骷髅似的，吓人，但她却自我感觉良好，因为她在她面前还是很有资本高傲的。

一天下午，同座在课堂上悄悄地递给我一封书信。因我当时听课听得入迷，她用信捅了我大腿好几次我才意识到。她不耐烦地说这是高二的人写给我的情书。以前我都是看到漂亮的女生才能收到男生写的情书，也很好奇情书是什么样子的，而如今听说高我们一届的人给我写了封情书，真是受宠若惊。同座见我无动于衷的样子，她说收不收。我点点头。其实我对此也只是好奇，想看看情书是怎么个形式。于是，我直接在课堂上打开那封情书，刚看了前两行，我说他字好丑哦。同座差点没晕菜。我说我还是以后再看吧。

当天晚自习下课，我回到宿舍，仔细地将这封情书阅读了一遍。窗外晴朗的夜晚，星星悬挂在漆黑的屋顶上，摇摇欲坠。晚风从那里穿过街道上整排的梧桐树，冲击着宿舍的窗户，发出哐当哐当的声音。写这封情书的男生叫田野。一个多么诗情画意的名字，看到这个名字，我想起了家乡，和父母生活的日子。记得一个风雪的早晨，我在母亲的怀里苏醒，闻到母亲身上茉莉花的香味，那是女人特有的香味，是男人和女人不同的地方，然而我没有惊醒她，只是安静地望着窗外，看见绵延的山峦，如同翻云滚浪的舞裙，裙上一座座高高矮矮的山峰以及漫着白雪的山尖。这是唯一一次我比母亲先醒来的早晨，听不

见鸟语花香，耳中却充满风的语言，后来，等我懂得把一张照片贴在相簿里的时候，我才知道，那是母亲的呼吸声，声声入耳，丝丝入心。看到情书的最后，我看到了一句话：我落泪了，因为我已分不清天上人间。

次日，早读课上课前，我把情书塞回同座的抽屉里，我说，你还给田野吧。她说，怎么可能，哪有把情书还回去的。她带有蔑视的口吻说，眼神好像在说乡镇的人就是老土，连拒绝男生都不会。我说，那我该怎么办？她说，首先要回一封信，不过你还没见过田野怎么就拒绝了，他可是很不错的。我说，看得出来，但我不想谈这个，再说帅哥应该配美女不是吗？她说，这样啊，你们那儿的人是不是都像你这么善良？我说，什么人？她说，我们学校有很多花痴整天因为男生揭对方的短，要是田野这样的人看上了她们，她们早就答应了。

我照同座的意思回一封信给田野，里面触及到我拒绝他的理由比较简单，大概意思是他很优秀，我很差劲；他很阳光，我很阴郁；他不值得，我不高攀。写好后，我把信交给同座，拜托她传递。但她二话没说就假装睡着了。中午的阳光在一派秋色的映衬下格外温暖人心，教室外的一块空地上有男孩在踢足球，我拿着那封回信下楼。

高二的教学楼在生物园的另一侧，我心怀忐忑地穿过生物园，如果我没有猜错，现在的教室应该没有什么人，男生都在踢足球，女生进入睡觉时间。生物园有一两对学生，他们坐在石凳上，头顶是蔚蓝的天空，身后绿荫无限。我找到田野的教室，贼一般地找到了他的座位，然后把信扔进他的抽屉里。田野的课桌上铺着一张动漫海报，上面樱花飞舞。

叁

第一次遇见田野的时候，是在学校的绿荫道上。这是条步行的同学才可以行径的道路，两旁的梧桐树枝叶繁盛，连成一片黄绿色的海洋。蔚蓝的天空就像一条蜿蜒的绸带，随风飘扬，将黄绿色的海洋一分为二。我看见梧桐树的树皮很是细腻，树干在距离我头顶一两米的地方向左右伸出枝丫，那风一吹，枝丫就带着树叶摇曳，阳光

也就一点一滴地打在我的身上，甚是顽皮的样子。这时候，一辆自行车疾风一般从我的侧身经过，我扭过头看了眼骑车的人，光线突然变得柔和，我想或许是他骑车骑得太快的缘故，光线在我的眼前失去本来的刺眼，像是隔了一层泡沫，像是一层影像，倒映在水里的影像。

他，就是田野。

自行车停在我的身后，车上的人以牛仔褲搭配白衬衫，领带打得歪歪扭扭，头发散乱，好像还没睡醒的形象走到我的跟前。他说，为什么要拒绝我？这是我送信那天后的第三天，秋风已有几分凉意。我当做没看见他，低下头就往学校门口走。田野一路上对我唧唧喳喳个不停，可我一句也没听进去。风迎面吹来，把我的头发吹乱了。我抬头看见田野挡在风吹来的方向，扶着自行车，看到凉风毫不留情地掀动他的衬衣，胸口解开两颗扣子的地方锁骨凸出。我轻轻地问他，你不冷吗？他说，怕冷的孩子，只会说不会做。

>>>

为了不让田野把读书的时间浪费在我的身上，我决定主动拒绝他一次，让他死心。于是，我问同座，女生说什么最容易让男生气愤？她说，说谎。我翻出田野写给我的情书，找到那句：我落泪了，因为我已分不清天上人间。我问同座，你觉得这句话怎么样？她拿到手上看了一会儿说，什么意思？我说，我去问他。

同样是中午，我又写了封信送到田野的抽屉里，信上约他晚自习后校门口见。已经完全进入秋季，晚自习后的空气里满是凄凉，校园内外灯火阑珊，除了回家的孩子，就看不见路人了。今天我破例先和田野说话，我问他，我落泪了，因为我已分不清天上人间，是你写的吗？他带着自傲的口气说，当然，有时候矫情点，也挺耐读的。我说，这不是耐读不耐读的问题，我最讨厌说谎的人了。说完我直接把他那封情书拿出来，砸到他身上。然后转身想走人，他却一把抓住我的手腕，很温柔地说，我没有说谎。我说，那为什么我家的墙上有这么一句一模一样的话？他在黑夜中皱起眉头，连续眨了三下眼皮。

田野尾随我来到宿舍，我们的身影因为昏黄的灯光而重叠在一起。我静悄悄地打开房门的

锁，先进屋打开灯光，整理了下沙发上的书籍，从柜子里挑了双拖鞋给他。我注意到今天没有星星，窗外的月亮是橙色的。田野走进宿舍，脚步很轻，沉默得一点也不像他。我说，这里就是破旧了点，晚上还是挺安静的，没有人会制造噪声。他还是默不做声。我说，你看这边墙上的那句话，我落泪了，因为我已分不清天上人间，怎么样，和你的一模一样吧。他望着墙壁和我挂在墙壁上的毯子，把我的话当耳边风。我看着他一脸阴沉，眼里透着亮光，比月光还要柔和。我说，该不会……

他走近墙壁，掀开挂着的毯子。他说，这片涂鸦，是很久以前的。

>>>

他说，记得那年冬天，夜晚下起大雪来，爸爸因为加班，没有回家，所以我和妈妈睡在一起。后来雪越下越大，家里没有空调，单盖着棉被已经不够了。好像温度骤然下降了十多度，我在被窝里发抖，双脚冰凉，不论我怎样裹紧身体，寒冷的北风依然凛冽，随时可以把人冻成冰。我的妈妈和我一样，也在发抖，我们抱在一起只会让我们都结成冰块。那段时间，我一直喊着冷字，喊到声音嘶哑。而妈妈看着我，在我额头亲吻了一下就掀开了被窝，只穿着一件睡衣和睡裤，顾不得穿鞋子去为我找可以盖的东西。她把家里所有的棉被和棉袄都扔在我的身上，用它们把我裹紧。我听见风吹雪的声音，很像妈妈流泪的声音，以及最后一句我爱你。

肆

一个星期后，我接受了田野。我不管他的母亲是否这么伟大，但我可以确定他说的都是真的。深秋的季节，如果只是看飘落的叶子，分得清天上人间才怪。每天放学，我走在绿荫道上，其实绿荫已经枯萎，剩下的都是些密密麻麻的枝条，把天空分割得支离破碎，心却装得满满的。

和田野第一次正式约会是去看电影，看一部叫《情书》的电影。那是个星期天黄昏，我在离电影放映还有四分钟的时候才赶到，因为一开穿少了衣服，又跑回去加了几件。显然这个理

由很滑稽，田野却听进去了。他和平常一样穿着白色的衬衫，外披一件褐色的休闲西装，背着单肩包，头发梳得整整齐齐，刘海搭到睫毛，眼神让气氛缓和。其实我总想夸他的眼睛漂亮，但是没有机会。他突然找个话题说，你没看见刚才这里有多少人排队等着进场，真是遗憾了。我说，怎么，很多吗？他说，如果我们能演一出像《情书》那样的戏，我们一样会有很多观众。

走出电影院，田野第一次牵我的手。我知道他是为了保护我，和我一起人群中出没。不知道为什么，今天晚上的星星和来看电影的人一样多，只不过人布满了大街，它们布满了天空。影院边上的公园是很多刚看完电影的情侣喜欢游玩的地方，有摆摊卖气球玩具的，有推小车卖小吃的，公园的入口是一个喷泉广场，五颜六色的灯光打在喷泉的上空，构成一道彩虹，很多路人驻足停留，欣赏被灯光染红的喷泉。我感到田野的手的温度，我问他，你喜欢《情书》吗？他说，更喜欢你。我们走在公园一条两旁都是梧桐树的小道上，树枝上仅剩一片叶子，微风过境，摇摇欲坠。

>>>

大雪已经是漫天飞舞，越过两旁的梧桐树向我猛扑过来。我和田野缓步行走在公园那条小道上，他说，你喜欢雪吗？我说，更喜欢你。他舒开笑脸。凋零的梧桐枝叶已经全部磨灭，田野用他牵过我无数次的手捏下枝杈，雪花纷纷扬扬地落在我的发梢和肩膀。我完全忘记自己害怕寒冷，扔掉书包抓了一团雪朝田野身上砸去。田野外面穿了一件羽绒衣，里面只是单薄的一件线衫。雪没有停下，田野仰望天空，雪就这样纷纷扬扬地打在他的脸上。我们在雪中追逐了片刻，他突然抓着我的肩膀问我，我还没有抱过你吧？我当做没有听见，拼命地摇头，摇落了粘在头发上的雪花。

夜晚的雪，声音是那么静谧。田野送我回到家，我反过来问他，你喜欢雪吗？他说，如果我不喜欢雪，我永远不会遇见那天的你。他说，你知道我为什么偏偏喜欢你吗？我摇头。他说，因为你比其他女孩善良，你还记得一本叫《雪国》的书吗？那是我的书。他说，那天

我去我高一的教室找东西，忘记了自己还带了本《雪国》，当我再回头去找这本书的时候，我看见了您，看见了您拿着我的书，用胶水很仔细地吧脱落的页面粘贴起来，那一刻，我喜欢上了您。我恍然大悟，说，这么巧。他微笑，在宁静的夜晚是那样的催人泪下。

田野走后，我进屋休息，做完功课便钻进被窝。窗外的雪越下越大，北风也越来越狂烈，我听到窗户嘎吱嘎吱的响声，好像快破碎的声音。雪落的声音也随之渐起，仿佛失去了田野，什么都不得安宁。我开始害怕寒冷，感到寒冷。窗户突然被风雪打得支离破碎，风雪像要吞噬我似的刮起。寒冷已经入骨，无论我怎样裹紧棉被，都无济于事。

就当我冷得不知所措的时候，房门外传来了田野的声音。他敲了几下房门，然后一脚踹开，四处喊着我的名字。而我昏昏沉沉，冷得说不出话，视线模糊。隐隐约约中，我看见田野翻捣我的衣柜，拿出所有冬天盖的棉被、棉袄，盖在我

的身上。不知不觉，我头脑清醒了些，看见田野只穿着一件单薄的线衫，坐在我的身边，双手不断地揉搓。我们面对面看着，眼神流露出的温暖似乎把风雪隔离到了另一个世界，周围又回到了宁静，但是他的身体在颤抖。我轻声说，一起睡吧。他看着我，微笑地摇摇头。我一只手伸出被窝，抓紧他的手，坚定地说，一起睡……

>>>

风雪后的第二天上午第二节课下课，我拿着那本《雪国》朝高二的教学大楼走去。大雪过后是阳光明媚，阳光就像流水一样流淌在这个世界，把一切寒冷和悲伤冲淡。生物园依然有一两对人在雪中漫步，他们的头顶是蔚蓝色的天空，身后是恋爱的季节。

>>> END